



安全理事会

第五十五年

临时逐字记录

第四一八五次会议

2000年8月11日星期五下午12时25分举行
纽约

- 主席:** 哈斯米先生 (马来西亚)
- 成员:**
- 阿根廷 马丁森先生
 - 孟加拉国 乔杜里先生
 - 加拿大 杜瓦尔先生
 - 中国 陈旭先生
 - 法国 阿拉布吕纳先生
 - 牙买加 达兰特女士
 - 马里 乌瓦纳先生
 - 纳米比亚 安贾巴先生
 - 荷兰 哈默先生
 - 俄罗斯联邦 加季洛夫先生
 - 突尼斯 杰兰迪先生
 - 乌克兰 海拉西蒙科先生
 -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里森先生
 - 美利坚合众国 明顿先生

议程项目

儿童和武装冲突

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执行涉及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第 1261 (1999) 号决议的报告 (S/2000/712)

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。定本将刊印在《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》。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。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，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，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(C-178)。

下午 12 时 25 分开会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。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。

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/2000/787，其中载有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。

我的理解是，安理会已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。除非有人反对，否则，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。

没有人反对，就这样决定。

进行了举手表决。

赞成：

阿根廷、孟加拉国、加拿大、中国、法国、牙买加、马来西亚、马里、纳米比亚、荷兰、俄罗斯联邦、突尼斯、乌克兰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

主席（以英语发言）：有 15 票赞成。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，成为第 1314（2000）号决议。

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。

下午 12 时 30 分散会